

# 广东省开平市人民法院 公告

开平市滢洋游泳馆管理有限公司：

本院受理（2026）粤 0783 民初 3696 号原告张结雅与被告开平市滢洋游泳馆管理有限公司、广州维纳水韵文化体育发展有限公司教育培训合同纠纷一案，现已审理终结。因你下落不明，本院依法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，现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裁定书。裁定内容如下：

准许原告张结雅撤回起诉。

一审案件受理费 50 元，减半收取 25 元（此款原告张结雅已交纳），由原告张结雅负担。原告多预交的一审案件受理费 25 元，由本院予以退回。

自公告之日起，30 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裁定书，逾期则视为送达。



二〇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